### 上海体育大学运动健康学院2024年博士生招考资格审核方案

**一、工作原则**

贯彻落实教育改革发展纲要要求，以提高人才选拔质量和维护教育公平为出发点，坚持科学选拔、公平公正、全面考查、客观评价、择优录取和宁缺毋滥的工作原则；坚持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集体决策的原则；坚持以考生的创新能力、科研潜力和已获得的学术成果为主要依据，选拔具有创新能力和学术专长的运动健康领域拔尖人才。

**二、组织机构**

成立博士生招考专业资格审核小组,由学院院长担任组长，负责招生审核工作的布置与统筹；成立博士生招考资格审核监督小组，由学院党委书记担任组长，负责招考工作的纪律监督。

**三、博士生招考审核组织工作方式**

专业资格审核小组成员需具备博士生导师资格，小组成员不少于3人。小组成员根据考生提交的材料进行评分（盲评）并打分，总分100分。资格审查取成绩平均值，≥60分者进入后续环节。如遇相同分数则依次按照科研、专业、外语分数高的优先排名。

**四、报考方式**

博士研究生招生方式分为普通招考、申请-考核和硕博连读三种。

**（一）普通招考**：面向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进行考试选拔。考生须参加我校统一组织的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分为初试和复试)，择优录取。学制：从2024年起，博士生学制统一改为四年。达到相关要求可以申请提前毕业，但原则上不少于三年。不招收同等学力。

**（二）申请-考核：**具体要求见2023年修订的《上海体育大学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办法》。参加“申请-考核”的考生可同时报名参加普通招考，按照对应的招生方式和录取原则进行录取。名额：“申请—考核”招收名额原则上不超过我校上一年度博士研究生招生总名额的50%(其中定向培养博士研究生名额不超过报考年度“申请—考核”实际招收名额的30%)。学制：四年。达到相关要求可以申请提前毕业，但原则上不少于三年。

**（三）硕博连读：**具体要求见上海体育大学研究生硕博连读招生与培养办法(2023年修订)。我校在学二年级全日制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不含定向培养硕士生），名额不超过当年全校博士生招生计划总额的20%。学制：四年。达到相关要求可以申请提前毕业，但原则上不少于三年。

**五、博士生招考资格审核评分标准与细则**

博士生招考包括：普通招考、申请-考核和硕博连读三种，普通招考材料审核成绩包括外语水平、学业表现、科研成果、潜力三个部分组成。满分为100分，60分为及格，不及格者不能进入综合考核程序。

具体细则如下：

**（一）普通招考**

|  |  |  |  |
| --- | --- | --- | --- |
| **审核项目** | **内容与基本标准** | | **分值** |
| 外语水平 | 1.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成绩≥425分,或雅思≥6.0分，或托福≥85分，或  PETS-5(WSK)≥60分  2.有境外学习或工作一年及以上经历，且能证明境外学习或工作语种为英语  **备注：两者满足其一** | | **20（满分）** |
| 达到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425分，或雅思5.5分，或托福75-84分，或PETS-5(WSK)55-59分 | | 15 |
| 学业表现  （仅认定提供的最高奖项1次加分） | 硕士阶段获得国家奖学金 | | **40（满分）** |
| 硕士阶段获得学业奖学金一等奖 | | 30 |
| 硕士阶段获得学业奖学金二等奖 | | 20 |
| 硕士阶段修读过较为全面的专业理论课程和科研方法类课程或获得学业奖学金三等奖 | | 15 |
| 科研成果 | 应届生 | 相关科研成果分数标准：  （1）以第一或共同第一作者身份在S级学术刊物公开发表学术论文或S级科研成果，计40分  （2）以第一作者身份在A1级学术刊物公开发表学术论文或A1级科研成果，计30分  （3）以第一作者身份在A2级学术刊物公开发表学术论文或A2级科研成果，计25分  （4）以第一作者身份在B1级学术刊物公开发表学术论文或B1级科研成果，计20分  （5）以第一作者身份在B2级学术刊物公开发表学术论文或B2级科研成果，计15分  （6）以第一作者身份在省级学术刊物、参加各类学术会议公开发表学术论文或校级课题科研成果，计10分（满分10分）  （7）硕士论文开题报告及(或)论文初稿，计5分  **备注：符合条件者，上限40分（满分）** | **40（满分）** |
| 非应届生 | 相关科研成果分数标准：  （1）以第一或共同第一作者身份在S级学术刊物公开发表学术论文或S级科研成果，计40分。  （2）以第一作者身份在A1级学术刊物公开发表学术论文或A1级科研成果，计30分  （3）以第一作者身份在A2级学术刊物公开发表学术论文或A2级科研成果，计25分  （4）以第一作者身份在B1级学术刊物公开发表学术论文或B1级科研成果，计20分  （5）以第一作者身份在B2级学术刊物公开发表学术论文或B2级科研成果，计15分  （6）以第一作者身份在省级学术刊物、参加各类学术会议公开发表学术论文或校级课题科研成果，计10分（满分10分）  **备注：符合条件者，上限40分（满分）** |

成果等级分类标准参考：https://rsc.sus.edu.cn/info/1067/2240.htm

**（二）申请-考核**

|  |  |  |
| --- | --- | --- |
| **审核项目** | **内容与基本标准** | **备注** |
| 外语水平 | 参照上海体育大学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办法(2023年修订) 英语水平要求 |  |
| 科研成果 | 参照上海体育大学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办法(2023年修订)成果要求 |  |

**（三）硕博连读**

|  |  |  |
| --- | --- | --- |
| **审核项目** | **内容与基本标准** | **备注** |
| 外语水平 | 参照上海体育大学研究生硕博连读招生与培养办法(2023年修订)英语水平要求（须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  |
| 学业表现 | 参照上海体育大学研究生硕博连读招生与培养办法(2023年修订)课程及学业水平要求（须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  |

**备注：**本办法所指的科研能力表现突出者，系在读研期间以第一责任人取得B1级（含）以上科技研发类成果至少一项(成果认定参见学校当年科技研发类成果分类分级标准)。

**六、博士生招考资格审核资格材料**

申请人须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提交申请材料（按序号顺序装订）。普通招考成果应与所申报的专业相关，为近5年内取得（以申请当年的11月30日为界）。所有材料申请人必须保证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不得伪造有关证明。一经发现作伪属实，不论何时，将取消其申请、录取资格或取消学籍，且5年内不接受再报考。对于在职人员违纪的，还将违纪行为向申请者所在单位通报。

**存在特殊情况和争议时由运动健康学院学术委员会讨论后决定，最终解释权归上海体育大学运动健康学院。**

**1. 普通招考**

（1）完成网上报名后打印并签名的《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

（2）身份证复印件，前置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在读研究生提供研究生在读证明）、《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3）硕士课程成绩单（须加盖研究生培养部门公章）。

（4）已获得硕士学位的须提供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在读研究生提供开题报告）复印件。

（5）学术成果清单及代表性学术成果复印件（不多于3项）。

（6）两封本学科或相近学科的高级职称的专家推荐书原件（专家须亲笔签名）。

（7）本人最高英语水平成绩证明复印件。

（8）学业奖学金证书仅提供最高等级证书1项（仅加分1次）。

（9）个人陈述（自我评述、学术志向、科研兴趣和研究方向等，1500-2000字）；

（10）博士研究计划书（包括研究背景、研究目的和意义、研究内容、研究思路与方法、预期结果、研究创新等，5000字以内）。

(11)上海体育大学招收博士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

**2. 申请-考核**

（1）完成网上报名后打印《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用A4纸打印），签署姓名。

（2）身份证复印件，硕士和本科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应届硕士生提供研究生在籍证明）。

（3）硕士和本科期间成绩单（须加盖出具部门：本科-教务处、硕士-研究生处公章）。

（4）公开发表的学术成果、运动成绩证明等材料复印件。

（5）所报考导师出具的书面同意报考函。

（6）两封本学科或相近学科的高级职称专家的推荐书原件（专家亲笔签名）。

（7）本人最高英语水平成绩证明复印件。

（8）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及硕士学位论文评议书复印件 （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供开题报告、论文详细摘要和目录）。

（9）申请者自我评价和攻博期间的科学研究计划书（3000 字以内）。

（10）上海体育大学招收博士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

（11）报考定向培养的申请者需提交申请者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同意脱产学习证明各1份；报考非定向培养的非应届在职申请者需提供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同意离职证明。申请者与所在单位因报考问题 引起纠纷而造成不能被录取的后果，招生单位不负责任。

**3. 硕博连读**

（1）完成网上报名后打印《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用A4纸打印），签署姓名。

（2）身份证复印件，本科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研究生在籍证明。

（3）硕士课程成绩单（须加盖研究生培养部门公章）。

（4）公开发表的学术成果清单及代表性学术成果复印件（不多于3项）。

（5）所报考导师出具的书面同意报考函。

（6）两封本学科或相近学科的高级职称的专家推荐书原件（专家须亲笔签名）。

（7）本人最高英语水平成绩证明复印件。

（8）硕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

（9）申请人自我评价和攻博期间的科学研究计划书（3000字以内）。

（10）上海体育大学招收博士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

**七、考生资格审核材料提交形式及时间**

1.申请考核制提交材料

1）纸质版：一套（按要求提交申请材料，按序号顺序装订）。

收件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恒仁路200号运动健康学院206办公室

收件人：王老师

电话：021-65507356

纸质版本材料提交截止时间：2023年12月10日（以寄出时间为准）。

备注：为保证材料精准到达，建议选择顺丰或者EMS进行投递。

2）电子版：一套

纸质版的扫描件，按顺序扫描为一个PDF文件，文件名：2024博考+申请考核制+报考专业名称+姓名+身份证号后四位，发送指定邮箱。

邮箱：[ykms2022@163.com](mailto:ykms2022@163.com)

电子版本材料提交截止时间：2023年12月11日中午12时

2.硕博连读和普通招考提交材料

电子版材料：一套。

按照提交材料的要求按顺序生成一个PDF文件，文件名：2024博考+硕博连读/普通招考+报考专业名称+姓名+身份证号后四位，发送指定邮箱。

邮箱：[ykms2022@163.com](mailto:ykms2022@163.com)

电子版本材料提交截止时间：2024年1月6日17时。

**八、考生资格审核结果公布时间**

1.申请-考核

运动健康学院博士生招考资格审核小组根据考生提交的材料，组织专家进行资格审核，审核结果将于2023年12月下旬在官网公布，请考生密切关注运动健康学院官网（https://yk.sus.edu.cn/）及校研究生处网页通知。

2.普通招考、硕博连读

运动健康学院博士生招考资格审核小组根据考生提交的材料，组织专家进行资格审核，审核结果将于2024年3月在官网公布，详细请关注运动健康学院官网（https://yk.sus.edu.cn/）。